



Grant Thornton
致同

关于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关于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9)第 350ZA0032 号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科技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天马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天马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天马科技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天马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马科技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素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玉霞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42号《关于核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5,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3,050,000.00张。截至2018年4月23日，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5,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1,783,962.2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3,216,037.75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8）第350ZA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不适用。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 2018年5月10日, 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已经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3,064.98万元。

(2) 2018年度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554.21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6,000.00万元。

综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5,619.19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6,000.00万元,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181.1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3,883.59万元, 扣除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万元、以募集资金投资理财6,000.00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实有余额2,883.59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权益, 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 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3年12月10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一届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 本公司从2018年4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 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 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 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 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	35001618107059778899-0005	活期账户	5,040,247.8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交通路支行	351008080018010094686	活期账户	23,795,667.64
合 计			28,835,915.52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81.27万元（其中2018年度利息收入181.27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09万元（其中2018年度手续费0.09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除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1、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19年4月29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

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海通证券对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表1: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321.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19.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19.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种水产配合饲料生产项目(三期)	否	29,321.60	29,321.60	29,321.60	5,619.19	5,619.19	-23,702.41	19.16%	预计2020年6月	-	否	否
合计	—	29,321.60	29,321.60	29,321.60	5,619.19	5,619.19	-23,702.41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本次募投项目新建的种苗料2条、鲍鱼料1条、高端膨化料3条生产线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直接实施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州市福马饲料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变更为广东省台山市斗山镇浮石八坊“辄古朗”。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附表1: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本次募投项目新建的种苗料2条、鲍鱼料1条、高端膨化料3条生产线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直接实施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山市福马饲料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由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变更为广东省台山市斗山镇浮石八坊“铜古朗”。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5月10日, 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用本次募集资金3,064.9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8)第350ZA0229号”《关于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5月10日, 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 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需求, 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债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本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要求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债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18年5月10日, 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情况下, 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使用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 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债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购买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